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公告
控股股東與主要股東之間的
股份轉讓
及
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之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已獲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江裕」)告知，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自本公司主要股東Kent C. McCarthy先生(「McCarthy先生」)擁有的一間公司收購4,03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

於上述轉讓完成後，McCarthy先生於合共66,34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95%，並繼續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上述轉讓完成後，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裕於合共398,315,5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71%。

McCarthy先生及江裕之總持股權益約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6.66%。因此，於本公告日期僅約23.34%本公司股份由公眾持有。

本公司正不斷尋求多個方法，試圖恢復其公眾持股量至規定水平。於本公告日期，進一步恢復公眾持股量之具體方案或時間表仍未確定。本公司將於落實進一步恢復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之方案後刊發進一步公告。本公司亦將繼續每月刊發公告以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之最新情況及可能提出以恢復公眾持股量之任何措施。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栢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